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8日至2024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7721760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11日

商 标

丰力

申 请 人 林国顺44072*****9051X

地 址 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横石街64号

代理机构 北京四海龙一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香袋